

现实性主体与精神性主体的统一

作者：刘永明

来源：《中国社会科学报》2019年10月11日第1791期

在新时代，如何科学理解、阐述人民主体内涵中现实性因素和精神性因素的关系，对于科学文艺观和社会主义文艺实践的发展都有很大影响。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继承了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的人民主体论并有综合创新，强调了人民主体在内涵上是现实性主体和精神性主体的统一，二者的统一构成了人民主体这一现实主体。

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人民是社会历史的主体。人民指的是一切对社会历史起推动作用的人们，其主要的、稳定的部分是劳动群众（包括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在阶级社会，被统治阶级和劳动群众是人民群众的主体。马克思把“人民”看作是“一种公认的力量”、一种具有共同政治特征的集合体。列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的人民观，强调了“人民”概念中依旧存在阶级差别，他说：“马克思一向都是无情地反对那些认为‘人民’是一致的、认为人民内部没有阶级斗争的小资产阶级幻想。”毛泽东是人民理论的集大成者。1942年《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毛泽东指出：“什么是人民大众呢？最广大的人民，占全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民，是工人、农民、兵士和城市小资产阶级。”1949年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中，毛泽东说：“人民是什么？在中国，在现阶段，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1957年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毛泽东说：“人民这个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因此，阶级性、时代性是马克思主义人民主体论的主要规定性。改革开放以来，人民主体论增加了现实性即实在性和身体性的论述。邓小平在第四次文代会《祝词》中指出：“人民是文艺工作者的母亲。一切进步文艺工作者的艺术生命，就在于他们同人民之间的血肉联系。”

习近平总书记继承了马克思主义的人民主体论，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中论述了社会主义文艺中人民的四种主体身份。他说：“人民既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历史的见证者，既是历史的‘剧中人’、也是历史的‘剧作者’”；“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时代的雕塑者”。人民是社会主义的历史主体，也是社会主义的文艺主体。人民作为社会主义文艺的主体，包括四个方面：一、人民是文艺服务对象的主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文艺要反映好人民心声，就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这个根本方向。”二、人民是文艺表现的主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作为文艺和文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人民作为文艺表现的主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三、人民是艺术鉴赏的主体。习近平总书记说：“把人民作为文艺审美的鉴赏家和评判者。”四、人民是艺术批评的主体。习近平总书记援引马克思的话说：“人民历来就是作家‘够资格’和‘不够资格’的唯一判断者。”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文艺主体的论述，既丰富了人民主体论，也丰富了人民文艺论。需要特别指出的是，在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发展史上还倡导过人民是创

作主体，并且开展过大规模的文艺实践（即“大众化书写”），习近平总书记同样指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剧作者”。

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在现实性上丰富了人民主体的内涵。我们知道，人民是个集合概念，也正因为如此，集体性是人民概念和人民文艺的基本属性。过去我们往往强调革命文艺和社会主义文艺的集体性或者阶级性，对个体性和具体性强调不够，这也影响了人们对社会主义文艺丰富性的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在继承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主体基本含义的同时，强调了对人民个体性、具体性一面的重视。在中国文联十大、中国作协九大开幕式上的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不是抽象的符号，而是一个一个具体的人的集合，每个人都有血有肉、有情感、有爱恨、有梦想，都有内心的冲突和忧伤。”人民是具体的人、感性的人的集合体。因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文学艺术，既要反映人民生产生活的伟大实践，也要反映人民喜怒哀乐的真情实感，从而让人民从身边的人和事中体会到人间真情和真谛，感受到世间大爱和大道。”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一论述，是在社会主义新的历史时期，在人民范围进一步扩大、人民概念内涵越来越丰富的情况下，突出了对人的个体价值和感性生活的重视，是对马克思主义人民主体认识的进一步深化，是对马克思主义“现实的人”和“现实的个人”理论的灵活运用和创新发展。

同时，习近平总书记理解的人民主体不是一种空间上的集合体，而是由特定精神引领的一种精神性存在和精神集合体。因此，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给人民以价值引导、精神引领、审美启迪，提出了传递正能量、弘扬中国精神、坚定人民信心、振奋人民精神的号召。对于如何塑造精神性主体，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从两个方面作了论述。他强调：“我们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使之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成为全体人民的共同价值追求，成为我们生而为中国人的独特精神支柱，成为百姓日用而不觉的行为准则。要号召全社会行动起来，通过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实践养成、制度保障等，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人们的精神追求、外化为人们的自觉行动。”他指出人民主体存在着一定程度精神失落的客观现实：“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发展很快，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也很快。同时，我国社会正处在思想大活跃、观念大碰撞、文化大交融的时代，出现了不少问题。其中比较突出的一个问题就是一些人价值观缺失，观念没有善恶，行为没有底线，什么违反党纪国法的事情都敢干，什么缺德的勾当都敢做，没有国家观念、集体观念、家庭观念，不讲对错，不问是非，不知美丑，不辨香臭，浑浑噩噩，穷奢极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这和中国精神没有得到彰显有很大的关系，“现在社会上出现的种种问题病根都在这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有大力弘扬和践行当代中国精神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尤其是爱国主义精神，才能克服这些问题。

由此，习近平总书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民主体的认识，尤其是发展新时期以来邓小平关于人民主体现实性的认识和重视精神上教育人民的思想，强调了人民主体的现实性和精神性、个体性与普遍性、经验性与本质性因素的统一，丰富了马克思主义主体理论中“类主体”、“个主体”、“集体主体”和“社会主体”的内涵。这一认识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对于新时代社会主义文艺实践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作者单位：中国艺术研究院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研究所）